

海油工程-珠海重工-切割焊接设备年度故障修理年协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6-CNCCC-FW-GK-1429/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供应商行为分析	投标信息检查	检查各投标人之间投标信息，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6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7	形式评审标准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8	形式评审标准	联合体投标人	不允许
9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	1万元人民币，“有”或“无”，并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4.1项规定及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保险相关补充规定。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证明材料（不限定该材料的出具方及证明形式，也可以由投标人自行说明）。
10	形式评审标准	分包要求	不允许
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120天内有效。
12	形式评审标准	围标串标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的MAC地址内容任何一项一致的；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者名称（除Admin、经确认为系统自动生成的作者名称）异常一致，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的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投标文件上传IP地址异常一致且不属于中国海油网络IP范围，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2处以上一致性错误的。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13	形式评审标准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4	形式评审标准	无价格标出现投标报价	凡是在无价格投标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投标将被否决，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提供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授权该分公司投标），认可该分公司和上级法人单位的资质、资格和业绩，不认可同一上级法人单位的其它分公司的资质、资格和业绩，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16	资格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开标时需进行信息公开）	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或协议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具有至少1个切割设备维修和焊接设备维修服务验收业绩。可以是一个合同中包含切割设备维修和焊接设备维修服务；也可以提供两个合同，一个合同包含切割设备维修，一个合同包含焊接设备维修的资料。 投标人须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1）合同和2）服务验收证明材料。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合同名称及服务验收证明材料。若业绩合同为无固定总价协议，除提供协议外，还应提供相应的订单或工作量确认单，及与订单或工作量确认单对应的服务验收证明材料，订单或工作量确认单的内容或编号应与协议相关联。同一个协议下提供1个或以上的订单或工作量确认单及与订单或工作量确认单对应的服务验收证明材料均算为1个业绩。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通过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
17	资格评审标准	不存在禁止投标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的情形	
18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人员要求	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提供满足要求的人员进行维修服务（未提偏离，视为已做承诺），包括： 1、从事维修人员具有5年以上维修相关设备的工作经验； 2、投标人维修人员入场时进行证书核查，提供至少3名维修人员及其证书；电气维修类的维修人员应具备专业的电气知识和技能。
19	响应性评审标准	响应时间	投标人须承诺，因投标人备件或维修原因导致维修故障或应公司维修需求，投标人接到公司故障维修通知后，4小时内必须做出响应，在24小时内到服务现场进行排除故障或修复。（未提偏离，视为已做承诺）
20	响应性评审标准	是否接受紧急响应	投标人须承诺委托加工通知发出后1个工作日内响应，7个工作日之内完成（未提偏离，视为已做承诺）
21	响应性评审标准	设备台账清单	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按照设备清单提供满足要求的设备备件提供与维修服务。（未提偏离，视为已做承诺）
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计划工期	合同签署后12个月（未提偏离，视为已做承诺）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加工工艺流程文件及完工合格文件	投标人须承诺：（未提偏离，视为已做承诺） （1）验收标准以现行的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相关规范及本技术要求为依据，并经公司设备相关负责人技术确认。 （2）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维修记录，包括故障诊断报告、更换零部件清单、维修过程记录、测试报告等文件，文件应真实、准确、完整。 （3）公司对设备进行外观检查，设备应无明显的损坏和安装缺陷，零部件齐全，连接牢固。 （4）进行电气性能测试，各项电气参数应符合设备技术要求，绝缘电阻应不低于规定值。 （5）设备连续运行72小时，无故障发生，各项性能指标稳定。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质保要求	投标人每次订单3%金额作为质保金，质保金有效期12个月。投标人须承诺：（未提偏离，视为已做承诺）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投标人投标时承诺对合同条款的偏离都已逐条列明在“对招标文件商务技术部分和合同条款偏离表”，未列明的偏离则视为全部接受，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后，投标人不得提出任何实质性修改。投标人须承诺：（未提偏离，视为已做承诺）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合同执行	费率合同（协议+订单），签订年度协议，由经评审合格评标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作为中标人，签署一家主协议。（未提偏离，视为已做承诺）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付款条件	投标人投标时承诺：完成每个订单内的工作内容、并附上经招标人代表签字的相关支持文件供招标人审核，招标人审核无误后通知投标人就双方确认的结算金额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招标人收到发票后，应在【45】天内将订单金额应付款支付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给投标人。如投标人未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提供相关支持文件，招标人有权拒付相关合同价款。（未提偏离，视为已做承诺）
28	响应性评审标准	异议与投诉要求	投标人投标时承诺异议投诉事宜遵照附件“异议及投诉相关要求”执行。（未提偏离，视为已做承诺）
29	响应性评审标准	使用法律和仲裁	管辖法律为中国法律；仲裁选择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未提偏离，视为已做承诺）
30	响应性评审标准	违约责任	投标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需要承担违约金或赔偿责任的，招标人有权从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该等违约金或赔偿金。（未提偏离，视为已做承诺）
31	响应性评审标准	服务时间	服务周期为：合同签署后12个月（未提偏离，视为已做承诺）
32	响应性评审标准	结算方式	按照进度进行结算，详见合同条款（未提偏离，视为已做承诺）
33	响应性评审标准	现场核查	投标人接受招标人保留通过现场考察等方式核查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实质内容真实性的权利。（未提偏离，视为已做承诺）
34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承诺书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中“投标承诺书”相关内容。签署后的“投标承诺书”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并作为对全部响应性评审项进行了响应。
35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商务技术偏离	一般商务技术指标偏离数量超过4项（不含4项）的投标（含合同条款，标准合同格式按二级条款记为一项偏离，如：9.3，未提出合同条款偏离视为完全响应合同条款），视为商务技术评议不合格。
36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他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37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价格标投标函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38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报价要求	1、投标人应按“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进行报价，上述格式及内容是指招标文件包含的分项报价表中已经填写完成的格式及内容，属于投标商自行填写的部分不在此范围，投标人不得修改，同时须按“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在投标系统中上传报价明细，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投标人未上传附件“报价格式”的，评标委员会可否决其投标。2、如果行项目内容与分项报价表不一致，以分项报价表为准。3、投标文件分项报价中不得出现“0”。如投标人确定该项分项报价为“免费提供”或“已包含”，应在分项报价中明确“免费提供”或“已包含”。如投标文件分项报价中出现“0”，评标委员会应当允许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做出解释说明。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可否决其投标。
39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除非国家税法修改，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和增值税税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40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围标串标	有以下情形的，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50%以上。
41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低于成本报价	对于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技术商务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报价 < 全部技术商务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 50%；2. 投标报价低于技术商务合格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50%的，即投标报价 < 技术商务合格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 50%；3. 投标报价低于招标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报价 < 招标项目最高限价 × 45%；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5. 相关法律法规对投标人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2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不平衡报价	投标人应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合理报价。如出现不平衡报价，评标委员会应要求该投标人进行澄清。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其投标将被拒绝。发起不平衡报价澄清的原则为：1.判断不平衡报价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原则上同类规格型号产品的大规格（包含截面积、长度、口径、壁厚、压力等级）单价应高于小规格单价；与厂家指导价或政府指导价（例如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存在明显差异等。2.每个行项目分项或子项报价以所有投标人的对应分项或子项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基数，差值绝对值大于等于40%；且投标人所投不平衡报价的行项目分项或子项占总分项或总子项的比例大于等于40%。
43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价格标出现无价格标投标内容	凡是在价格投标文件中出现的无价格标投标文件内容不予评审，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4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缺漏项调整	投标报价不允许缺漏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45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算术修正	投标文件价格按以下规定修正： a.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即按照上述a至d项的顺序，逐项进行修正。评标委员会应请投标人澄清确认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46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税费偏离调整	1、对于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税率（小规模纳税人税率除外）开展报价或投标人所报税率明显与国家税率要求不符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税率或国家要求的正确税率，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对于由于投标人未按照含增值税价格=不含增值税价格×（1+税率）的计算方式正确计算不含税及含税价格的，按照正确计算公式，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47	价格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